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CYZX-202511FJ-587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〈崇阳县综合物流园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二期（EPC）监理服务〉于 〈2025年11月04日〉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 〈2025年11月24日〉在 〈崇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〉〈崇阳开标二室〉开标，并于 〈2025年11月24日〉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 〈崇阳县交通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〉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	第1名	第1名	第1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	<u>〈湖北金桂建设工程监 理有限责任公司〉</u>	<u>〈湖北永盛建设工程监 理咨询有限公司〉</u>	<u>〈赤壁市建设监理 有限责任公司〉</u>
投标报价（元）		<u>〈3037860.00〉</u>	<u>〈3060000.00〉</u>	<u>〈3040000.00〉</u>
质量（如有）		<u>〈合格〉</u>	<u>〈合格〉</u>	<u>〈合格〉</u>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 货期、服务期）		<u>〈730〉</u>	<u>〈730〉</u>	<u>〈730〉</u>
项目负责人 （如有）	姓名	<u>〈黄亚东〉</u>	<u>〈程生〉</u>	<u>〈廖雪〉</u>
	证书 名称	<u>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 册监理工程师〉</u>	<u>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 册监理工程师〉</u>	<u>〈注册监理工程师〉</u>
	证书 编号	<u>〈42008010〉</u>	<u>〈42006072〉</u>	<u>〈52003256〉</u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〈2025年11月24日〉至 〈2025年11月27日〉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

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: <崇阳县交通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>

地址: <崇阳县交通局(二级货运站) >

联系人: <胡余勇>

电话: <15997991507>

2、代理机构: <湖北联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地址: <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贺胜路366号4楼西侧>

联系人: <毛德华>

电话: <0715-8898413; 18507243979>

3、行政监督部门: <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>

地址: <崇阳县住建大厦9楼>

联系人: <王先生>

电话(传真): <0715-3391001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: <湖北联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<2025>年<11>月<24>日

